A

铜退役军人局函〔2023〕34号

重庆市铜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关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

第142号建议的复函

王治国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落实好英雄烈士邱少云同志姓名权保护的建议》（第14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我区高度重视烈士褒扬工作，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》，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发了《重庆市铜梁区英雄烈士荣誉保护工作协调机制》，建立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人民检察院牵头，区委宣传部、区委网信办、区人民法院、区公安局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人武部等7部门配合的英雄烈士荣誉保护工作机制。2021年，针对“金山毒霸”应用软件弹窗推送诋毁邱少云烈士内容问题，敢于斗争、正向引导，坚决捍卫烈士荣誉。关于您建议中提到的“少云镇”、“少云村”、“少云小学”等应用邱少云烈士全名进行命名的问题，我局将积极邀请相关专家、邱少云烈士亲属等相关人士进一步论证。鉴于改变行政区划名称需按照《行政区划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规定执行，且行政区域地名管理属于民政部门职能职责，下一步工作中，我局将加强与区民政局沟通，积极协调用邱少云烈士的全名命名相关地名，切实保护好邱少云烈士的姓名权。

此复函已经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夏斌审定，由程绪友签发。对此答复函您有什么意见，请填写回执寄给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，以便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重庆市铜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3年6月20日

（联系人：徐培根，联系电话：45866089，邮政编码：402560）

重庆市铜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2023年6月20日印发